

债券简称：20 合力 01

债券代码：149047.SZ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区新涵工业园区涵中西路)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2 年 9 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力泰”、“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 一、本期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2019年7月31日，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并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公司债券。

2019年8月19日，发行人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

经中国证监会2020年1月19日“证监许可【2020】150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公司债券。

## 二、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3、债券简称：20合力01。

4、发行规模及发行安排：发行规模为不超过10亿元（含），可分期发行。

5、债券期限：本次债券的期限为3年期。

6、票面金额：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

7、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9、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的结果，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并经监管部门备案后确定。

1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偿债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

11、发行首日、网下认购起始日、起息日：本次债券的发行首日、网下认购起始日、起息日为2020年2月28日。

12、付息债权登记日：本次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登记托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13、付息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2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4、兑付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2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5、利息登记日：本次债券利息登记日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确定。

16、计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17、计息期限：本次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2 月 27 日。

18、还本付息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9、支付方式：本次债券本息的偿付方式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20、利息支付金额：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

21、担保情况：本次公司债券由发行人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2、信用级别：经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将在本次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23、质押式回购安排：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24、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发行方式：详见发行公告。

26、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次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27、承销方式：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8、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主要拟用于偿还公司金融机构贷款和其他有息负债以及补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营运资金，其中不超 20% 的募集资金用于公司子公司补充防疫物资（红外测温仪、测温安检门、血氧仪等的配套零部件）生产等流动资金。

### 三、重大事项

#### （一）辞任董事的情况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力泰”）原董事郑澍先生、王永永先生、马晓俊先生、郑剑芳先生向公司提交书面辞职报告。郑澍先生、王永永先生、马晓俊先生、郑剑芳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其中郑澍先生、王永永先生、郑剑芳先生同时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以上人员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郑澍先生、王永永先生、马晓俊先生、郑剑芳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日，以上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 （二）增补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增补侯焰先生、林家迟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以累计投票方式逐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补完成后，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侯焰先生、林家迟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任职条件，其具体简历如下：

### 1、侯焰先生

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工程师。1990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福日模具厂设备部部长；福建福模精密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福建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

侯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下属公司兼任董事，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2、林家迟先生

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部长。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职董监事中心专职董监事，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四站航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监事，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北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监事。

林家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或其下属公司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国泰君安作为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基于审慎原则并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国泰君安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及其对发行人偿本付息的影响，并将积极督促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做好相应的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以及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爱亮

联系电话：010-8393924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日